

泸西县五者水库饮用水源地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监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采购条件

本项目已获批准实施，项目资金已落实，采购人为泸西县水利工程建设中心。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泸西县五者水库饮用水源地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监理进行竞争性磋商。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采购内容：泸西县五者水库饮用水源地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监理。

2.2 采购范围：泸西县五者水库饮用水源地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全过程监理服务，从施工阶段至缺陷责任期满及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包括但不限于：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范围内的工程施工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变更控制、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合同管理、资料管理、组织协调（四控三管一协调）、监理平行检测、施工图审查、施工图工程量复核、主持技术交底、设计变更等的全面监理。

2.3 采购规模：项目总投资 7705.32 万元，工程建设规模为 4751 万元，本次采购规模 47 万元。

2.4 项目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5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竣工要收，保修期满为止。

2.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地区及行业现行水利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严格执行《水利工程施工监理规范》《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认证全面履行《监理合同》及监理服务承诺等，严格按照现行国家验收规范进行监理，确保本工程符合相关评定标准及验收规范，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及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的其他相关规定，确保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

2.7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为具备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凭证。

3.2 供应商资质要求：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3.3 财务要求：提供 2023 年的财务报表扫描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或提供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存款证

明扫描件。

3.4 供应商信誉：供应商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承诺书）。

3.5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提交评审委员会审查。

3.6 供应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提交评审委员会审查。

3.7 供应商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3.8 项目总监资格要求：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为水利工程）及具备工程师职称证书，项目总监必须为供应商本单位职工并提供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社保证明开具时间为磋商公告发布之日及以后。尚未参加社保的事业单位，可提供由上级主管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人事证明。

3.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

3.10 本次竞争性磋商不接受联合体。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竞争性磋商者，请于2024年11月15日至2024年11月21日，每日上午9时至11时，下午14时至17时（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云南鑫德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科普路固地尚诚商务中心B座9楼）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联系人：吴金泽，联系电话：18387775158，电子邮箱：344294594@qq.com。

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需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采用网络报名方式的，应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将上述资料原件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邮件中须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和联系手机，并致电采购代理机构

构工作人员进行信息确认。信息确认后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缴纳相关费用，视为报名完成，未按以上步骤办理的供应商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将不受理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4.2 竞争性磋商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文件售后不退。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投递响应文件时间：2024 年 11 月 25 日 09:30~10:00（北京时间）。

5.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开启响应文件时间）：2024 年 11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3 递交地点：云南鑫德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科普路固地尚诚商务中心 B 座 8 层开标厅）。

5.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6. 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6.1 开启响应文件时间：2024 年 11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6.2 开启响应文件地点：云南鑫德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科普路固地尚诚商务中心 B 座 8 层开标厅）。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云采招阳专业招投标交易平台（www.ebidcn.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采购人及代理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泸西县水利工程建设中心

地址：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泸西县玉皇阁街 80 号

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电话：18187350089

采购代理机构：云南鑫德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科普路 502 号固地尚诚商务中心 B 座 9 楼

联系人：吴金泽、李才华

联系电话：18387775158

电子邮箱：344294594@qq.com

开户银行：恒丰银行昆明高新支行

开户名称：云南鑫德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 5305 0101 1301 0000 0019

